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NJJF-202006184228

项目名称：雨花街道经济工作信息化项目

采购人：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政府雨花办事处

采购类别：服务类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雨花街道经济工作信息化项目 ) 采购项目潜在供应商应从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http://nj.jfh.com/>)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 06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提交纸质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NJJF-202006184228
- 2.项目名称: 雨花街道经济工作信息化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60 万元。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 5.采购需求:

序号	产品/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个性化访问能力	1	套	
2	【网格员】移动端	1	套	
3	企业基本信息管理	1	套	
4	招商(楼宇)基本信息管理	1	套	
5	第三方企业信息校验	1	套	
6	企业标签管理	1	套	
7	多维度报表统计	1	套	
8	政策下发及智能匹配能力	1	套	
9	表格在线编辑和下发能力	1	套	
10	活动在线编辑和邀请能力	1	套	
11	在线审批流	1	套	
12	企业需求管理	1	套	
13	第三方服务能力展示功能	1	套	
14	权限管理与数据安全	1	套	
15	产品部署及运维	1	套	

- 6.合同履行期限: 要求本项目自合同正式签署生效起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 8.是否接收进口产品: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申请人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

供其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其他会计报表等(其他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但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编制的会计报表可以不包括现金流量表)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等)；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无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2)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情形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在全国范围内受过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未届满的；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以及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同投标人的授权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至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8)如本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5. 供应商需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1) 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录“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njgp.gov.cn](http://www.nj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2) 投标人拟申请网上注册的，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 a. 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njgp.gov.cn](http://www.njgp.gov.cn)）网站，单击“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进入网站，进行供应商注册操作；
- b. 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
- c. 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打印；
- d.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等事宜进行咨询。

(3)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是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之一，供应商需每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先登录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单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在线打印时间要求**：必须是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线下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 至 “线下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地点/方式**：从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http://nj.jfh.com/>)下载。

3. **售价**：免费。

#### 4. 获取采购文件前提条件：

(1) 登录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http://nj.jfh.com/>)办理**企业注册、企业认证**等事宜，否则将影响采购文件下载及响应文件线上提交。

(2) 供应商应至少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办理企业注册和企业认证，如供应商未能及时完成注册及企业认证而导致无法完成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主动放弃。

5. **平台咨询电话**：400-138-0008转4，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时30分至12时3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30分。

6. **磋商保证金数额及交纳办法**：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

请各申请人下载本次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1)纸质正本壹份，纸质副本贰份；
- (2)电子版壹份(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盖章或签字的页面为PDF扫描件，其他未要求盖章或签字页面为Word或PDF格式)；
- (3)纸质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 (4)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详细编制及递交要求参见供应商须知。

##### 2.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必须在“线下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

##### 3.线下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线下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0年06月30日14时00分；

线下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06月30日14时30分。

4.提交响应文件地点（不接受传真、邮寄）：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L栋7楼会议室一，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解放号将组织专家与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 五、开启

1.时间：2020年06月3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L栋7楼会议室一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集中现场考察或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 2.公告媒体

(1)本采购公告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angsu.gov.cn/>）、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

易服务平台 (<http://nj.jfh.com/>) 公示发布, 敬请各供应商关注;

(2)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jiangsu.gov.cn/>)、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 (<http://nj.jfh.com/>) 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3)对采购项目的技术及需求问题, 请向采购人联系人咨询;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 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政府雨花办事处

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3号

联系方式: 52885965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L栋6楼

联系人: 张伟杰

联系电话: 18662718915

联系邮箱: zhangweijie@chinasofti.com

邮 编: 21001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克朋

电 话: 52885965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磋商保证金	<b>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b>
2	响应文件数量	<p>(1) 纸质正本<b>壹</b>份，纸质副本<b>贰</b>份。</p> <p>(2) 电子版<b>壹</b>份(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盖章或签字的页面为PDF扫描件，其他未要求盖章或签字页面为Word或PDF格式)。</p> <p>(3) 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p>
3	响应文件的编制、密封、递交	<p>(1) <b>文件签署</b>：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签署；</p> <p>(2) <b>文件编制</b>：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磋商文件统一规定的格式（<b>规定格式中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则必须盖章或签字</b>），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添加调整；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等，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p> <p>(3) <b>文件密封</b>：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档案袋或封套密封，封面并注明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地址、供应商全称等；</p> <p>(4) <b>文件修改</b>：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p>
4	响应文件拒收情形	<p><b>(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编制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b></p> <p>1) 线下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p> <p>2) 到提交响应文件截至时间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在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p> <p>3) 纸质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p>
5	响应无效情形	<p><b>(1)本章7.2、7.3加★项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缺失或无效的；</b></p> <p>(2)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b>签署、盖章</b>的；</p> <p>(3)纸质响应文件<b>未清楚标明</b>“正本”或“副本”；</p> <p>(4)响应文件中未响应采购项目需求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p> <p>(5)报价低于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公积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p> <p>(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7)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8)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9)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10)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11)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p> <p>(12)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13)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p> <p>(14)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p> <p>(15)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p>(16)供应商具有《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第十一条、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的;</p> <p>(17)磋商文件中用“<b>拒绝</b>”“<b>不接受</b>”“<b>无效</b>”“<b>不得</b>”“<b>必须</b>”“<b>拒收</b>”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 供应商响应文件对其中任何一条要求有负偏离的;</p> <p>(18)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6	磋商终止情形	<p>(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p> <p>(2) 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p> <p>(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4) 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p> <p>(5)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p>
7	盖章要求	<p><b>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加盖的公章仅能使用与供应商名称一致的标准公章, 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 否则, 按无效投标处理。</b></p>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除本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 磋商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一年”或“前一年”、“近三年”或“前三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以前1年或前3年, 以此类推。如: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2020年3月1日, 则“近三年”是指2017年3月1日至2020年3月1日。</p>

注: 如有供应商须知正文条款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 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 一、总则

###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磋商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和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本项目采购人。

## 3、政策功能

### 3.1 中小企业政策

(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第一条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一条的规定。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的项目，只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给予小微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对于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项目，小微型企业联合体应当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六条的规定。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5)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6)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2 节能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节能产品；

(2)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3)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要求详见第三章成交标准说明内容。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5)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3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 拟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要求详见第三章成交标准说明内容。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4信息安全产品政策**

(1) 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 **3.5进口产品政策**

(1) 除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另有规定外，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认定依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规定。

(2) 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可以参加。

(3) 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4)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6投标担保政策**

(1) 供应商磋商保证金可以用担保形式递交，保函要求详见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

### **3.7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

(1) 采购人或解放号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并将网站查询有关记录留存（财库[2016]125号）。

(2) 查询截止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供应商信用查询记录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或解放号将依法拒绝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的《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5)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对供应商诚信档案记录进行运用。

#### 4、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解放号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	计费比例
100 (含本数) 万元以下	按中标 (成交) 金额1.5%收取, 服务费计算不足3000元的, 按3000元标准计取;
100 (不含本数) 万元-300 万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00 万部分按中标 (成交) 金额 1.5%收取, 超过 100 万的部分按 0.8%收取) 服务费计算超过 3 万元, 按 3 万元标准计取  例如: 中标金额为 280 万元, 服务收费金额计算: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8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1.44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1.5+1.44=2.94 万元
300万元以上	采用固定总价模式, 单个项目服务费按定额3万元计取

#### 4.3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在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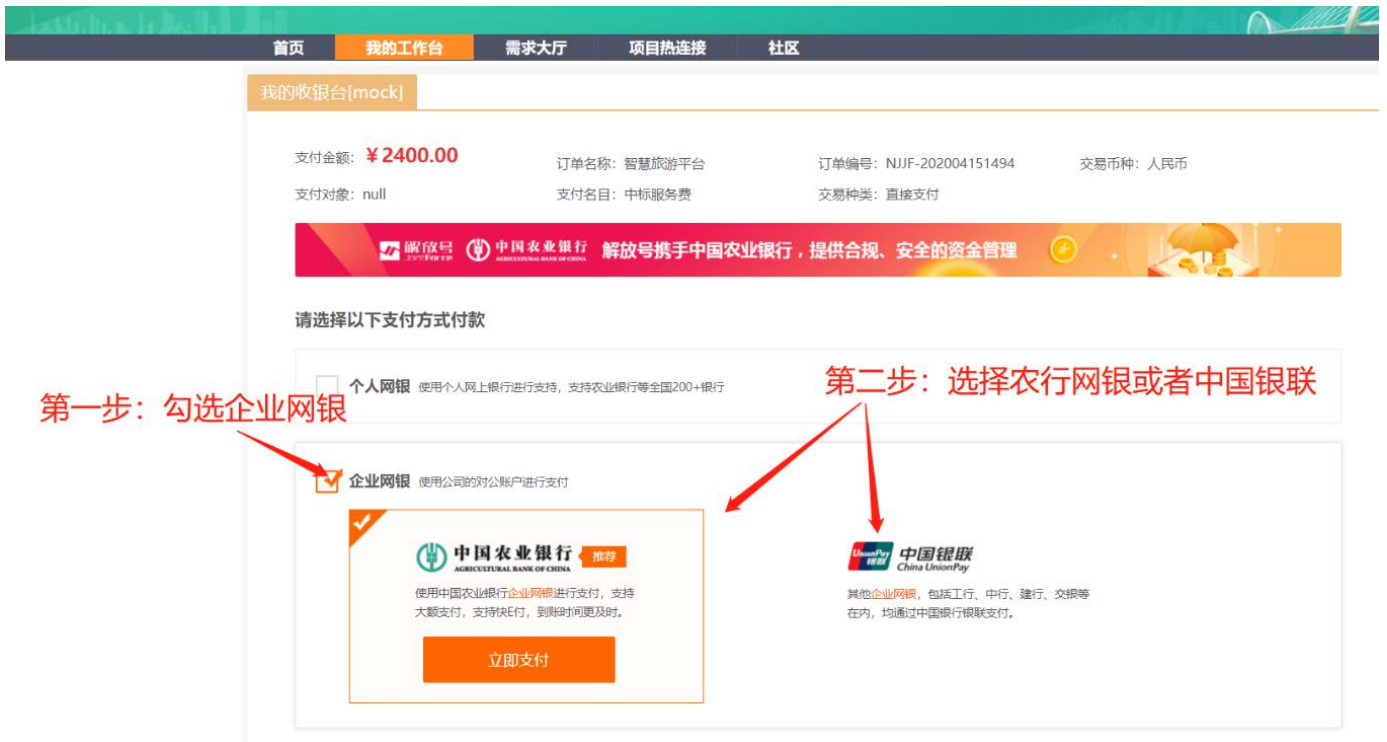
#### 4.4 服务费缴纳方法 (需用企业对公账号支付)

##### •线上支付方法:

供应商登录nj.jfh.com,在“我的工作台 > 我的投标”中找到中标项目，单击“中标服务费缴纳”。



勾选“企业网银”，选择农行网银或者中国银联支付。



•线下支付方式:

- 1、交纳方式：银行网银、电汇等非现金形式；
- 2、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及帐号：

收款单位：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五台山支行

帐号：125909120510602

## 二、响应文件编制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6、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相关说明，以及供应商与解放号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磋商申请及声明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申请及声明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申请及声明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6.4 要求的规定进行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6.4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投标人公章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6.5响应文件的编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统一规定的格式（规定格式中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则必须盖章或签字），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添加调整。响应文件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等，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7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用档案袋或封套密封，封面并注明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地址、供应商全称等；

6.8档案袋或封套内应纸质正本壹份、纸质副本贰份，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南京市互联网+软件交易服务平台上传电子版壹份(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盖章或签字的页面为PDF扫描件，其他未要求盖章或签字页面为Word或PDF格式)。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7.2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磋商申请及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 (4)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 (5)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 (6)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7.3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7.3.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和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表）和数据等；

7.3.2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7.3.3 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如与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并在《技术条款偏离表》中逐条予以说明；

7.3.4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货物、服务或工程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竞争性磋商主要产品一览表》（如果本项目具有产品本项须加★）；
- (4) 《供货一览表》（如果本项目具有产品本项须加★）；
- (5) 项目集成或实施方案；
- (6) 服务承诺；
- (7) 验收标准、技术资料；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等。

#### 7.4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 价格部分是对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2) 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4)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等标明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供应商系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须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供应商应当如实申报，否则磋商小组有权取消其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5) 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7.5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8、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

### 三、响应文件签署与提交

9、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签署。

10、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1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11.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

### 四、磋商

#### 12、联合体（如本项目接受）

12.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2.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1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要求；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

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12.4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12.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3、磋商组织**

13.1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解放号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3.2磋商工作由解放号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 **14、磋商程序**

14.1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4.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14.3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4.4为保证在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时能够及时得到回复，在磋商开始后，供应商应保持其响应文件上联系方式的通讯畅通；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本人也可以直接到磋商现场等候。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在磋商小组向其提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要求后十分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磋商小组，该书面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在磋商期间，如磋商小组联系未果（在十分钟内联系五次）或者供应商在二十分钟内未按时提交书面材料，则视为供应商放弃上述权利，相关后果自负。

14.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4.6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



部分。

14.7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14.8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4.8.1本章7.2、7.3加★项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缺失或无效的；

14.8.2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4.8.3纸质响应文件未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14.8.4响应文件中未响应采购项目需求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4.8.5报价低于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公积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4.8.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4.8.7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4.8.8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4.8.9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4.8.10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4.8.11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

14.8.12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8.13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

14.8.14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4.8.15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至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8.16供应商具有《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第十一条、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的；

14.8.17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供应商响应文件对其中任何一条有负偏离的；

14.8.18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4.9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

14.9.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4.9.2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14.9.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4.9.4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4.9.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15、评定成交方法和标准**

15.1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5.2综合评审因素详见第三章成交标准。

## **16、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16.1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16.2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17、确定成交供应商**

17.1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在评审现场可根据成交候选人名单委托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7.2采购人如未授权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解放号将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7.3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7.4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原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到解放号领取成交通知书。

17.5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6解放号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7.7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解放号均不退回。

## **18、签订合同**

18.1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8.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8.3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8.4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

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财政部门视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南京市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8.5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8.6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五、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 19、询问

19.1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依法向解放号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解放号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20、质疑

20.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解放号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0.2质疑文件接收信息：

- (1) 接收单位：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 联系人：张伟杰
- (3) 联系电话：18662718915
- (4) 联系邮箱：zhangweijie@chinasofti.com
- (5)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L栋6楼
- (6) 邮编：210012

20.3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解放号不予受理：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8)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0.4 质疑的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磋商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投标截止之日前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0.5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解放号委托授权范围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出。

20.6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解放号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7 解放号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解放号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 **21、投诉**

2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解放号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解放号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22、诚实信用**

22.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2.2 供应商不得以向解放号工作人员、磋商小组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2.3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22.4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磋商、评审纪律，扰乱磋商、评审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 第三章 成交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	分值
<b>价格</b>			
1.1	价格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10
<b>技术</b>			
2.1	场景及需求理解	对场景及需求理解透彻、解决方案表达清晰，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得9分； 对场景及需求基本理解，解决方案具有一定实用性；得6分； 对需求及场景理解不足，解决方案与业务的偏差较大，得3分； 未提供需求及场景理解与项目严重不符，得0分。	9
2.2	功能设计方案	功能设计逻辑清晰、体系架构完备、具备较强的拓展能力，有调研依据支撑，得9分； 功能设计逻辑基本清楚、具备软件架构体系、可以响应需求拓展，得6分； 功能设计逻辑不清晰、欠缺软件架构思维、功能拓展性不强，得3分； 未提供功能设计方案与项目严重不符，得0分。	9
2.3	产品功能、性能、配置要求	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磋商要求的得满分25分；打★号指标为必须满足项，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投标；非打★号指标，打▲号指标为重要指标，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其他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严重负偏离影响设备性能的经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本项得零分。	25
2.4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全面，具有合理的进度安排、组织架构，具有良好的进度控制、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文档管理措施，得9分； 实施方案不够全面，进度安排、组织架构不够合理，进度控制、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文档管理措施不全，得6分； 实施方案不全面，进度安排、组织架构不合理，没有进度控制、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文档管理措施，得3分。 没有提供实施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与项目无关，得0分。	9
<b>服务</b>			
3.1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服务流程及内容具体，响应时间迅速，服务人员齐备，得6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全面，服务流程及内容、响应时间较为迅速、服务人员匹配基本满足需求，得3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片面，服务流程及内容空洞或缺，响应时间缓慢，服务人员匹配欠缺，得0分。	6
3.2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全面合理有效，具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师资力量、培训内容，得6分。 培训方案不够全面，有效性欠缺，培训计划、培训师资力量、培训内容不够详细，得3分。 培训方案片面，不具有执行有效性，培训计划、培训师资力量、培训内容不详细，得0分。	6

3.3	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得3分	3
技术履约能力			
4.1	技术管理及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供应商提供有效期内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3分； 供应商提供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得3分；	6
4.2	核心技术储备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同此项目核心技术（包含：自动化数据采集、智能匹配算法、大数据实时计算）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提供自动化数据采集、智能匹配算法、大数据实时计算类似专利每项得3分，软件著作权每项得1分，同一技术的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得分不累加，最多9分	9
响应文件制作			
5	响应文件制作	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情况进行评分，文件编制条理清晰，页码完整，整洁美观得3分；文件编制条理一般，页码部分缺漏，基本整洁美观得1分；文件编制条理混乱，无页码，目录标注不一致、不清晰得0分。	3
诚信档案			
6.1	诚信档案	根据供应商在“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的星级评分。三星级加1分，四星级加2分，五星级加3分； 被评为南京市政府采购“重诚信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加5分。 本项最高得5分，需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供应商信用报告评级与诚信档案星级不一致的，以诚信档案的星级作为评审依据。	5
6.2		根据供应商诚信档案的诚信指数扣分（诚信指数≤40分）。 诚信指数在40-30分的扣2分；诚信指数在29-20分的扣3分； 诚信指数在19-10分的扣4分；诚信指数在9分以下的扣10分。	扣分项
合计：			100

#### 说明：

1、对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投标价的5%、5%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特别说明：节能、环保产品必须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对小微企业给予投标价的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4、其他磋商报价折扣政策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3.1、3.2、3.3及上述要求。

5、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原件备查。

##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我国政府正在经历由管理型政府向服务型政府的转型，为了适应这种趋势和潮流，从中央到地方，从行业到企业，信息化及信息技术的应用已成为推动社会向前发展的重要手段，我国政府提出了进行政府改革、建设电子政务，实现政府信息化的目标。雨花台区和雨花街道也尝试通过信息化系统加强企业信息的收集和管理，已建设如税源管理平台等产品。

中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占全部市场主体的比重超过90%，贡献了全国80%以上的就业，70%以上的发明专利，60%以上的GDP和50%以上的税收。雨花街道是雨花台区经济发展的贡献主力军，街道内有大量的中小微企业，这些企业有活力、有激情，但大部分缺乏经营经验，并且不了解政府的优惠扶持政策，在经营上出现困难后找不到好的应对方案，形成了自生自灭、高流动性的局面。

在街道和社区层面，非常有意愿帮助企业，希望走进企业深入沟通，但缺乏合适的工具和抓手，只能采用网格员扫楼、政策下发后发到微信群、不停的要求企业填报信息这样的方式，工作效率不高，反馈效果一般，而且增加了所有人的工作负担，社区网格员需要被动的填写表格上报到街道科室，每个月都有很多表格待填写，甚至是重复填写，街道汇总表格也会面临填报率低，不得不二次电话向企业确认，甚至经常受到企业的抱怨，总是要求我们填报信息，却没有合适的政策扶持。

基层政府一方面是不不断增加的工作任务和业绩压力，另一方面是基层科室人员和网格员的高流动性、缺乏经验。面对主动服务的要求，企业发展的需求，急切需要一个稳定、好用的信息化系统承载政府的企业服务诉求。全面提升企业服务的响应能力、决策能力和管理能力。

街道面向企业服务涉及到的环节众多，包括政府领导、各业务科室、社区管理人员、社区网格员、辖区各企业，需要处理大量的政策、活动、表格信息，在特殊时期，如疫情期间，还有很多临时性的沟通管理工作。需要产品具备如下特点：

**桥梁：**通过数据信息的流通，连接街道--社区--企业，街道实时掌握企业动态，社区基于企业数据做针对性拜访，企业的需求可以快速得到响应；

**便捷高效：**产品是工具，用户需要使用工具高效完成自己的目标，对于管理人员，需要快速查询到符合条件的企业，了解宏观经营信息，对于网格员，录入企业信息要方便，可随身第一时间查看企业信息，对于企业，减少重复表格填写，清楚的了解政府各项政策和活动的目的；

**智能化：**智能化需要解决的还是如何减少用户工作负担。通过从第三方企业数据库自动抓



取信息校验用户填写内容减少了审核时间；将政策和活动智能匹配到最合适的公司减少了企业查看时间，通过标签检索同类型企业减少了用户统计计算时间，随着业务场景增加，需要引入更多智能化的手段；

个性化：企业规模、行业、发展阶段不同，所需要的政策差异很大，需要推送最合适的；网格员走访每个企业，需要后续跟踪处理的信息不同，需要个性化记录；街道各个科室人员关注企业有别，产品需要兼顾到每个人的特点，帮助用户快速找到自己关注的企业。

## 二、项目需求清单

序号	产品/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个性化访问能力	1	套	
2	<b>【网格员】</b> 移动端	1	套	
3	企业基本信息管理	1	套	
4	招商（楼宇）基本信息管理	1	套	
5	第三方企业信息校验	1	套	
6	企业标签管理	1	套	
7	多维度报表统计	1	套	
8	政策下发及智能匹配能力	1	套	
9	表格在线编辑和下发能力	1	套	
10	活动在线编辑和邀请能力	1	套	
11	在线审批流	1	套	
12	企业需求管理	1	套	
13	第三方服务能力展示功能	1	套	
14	权限管理与数据安全	1	套	
15	产品部署及运维	1	套	

## 三、技术部分要求

(PS: 技术部分要求是对项目需求清单中所列项目的详细功能、性能、配置或服务的要求，分为实质性条款和非实质性条款，其中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作为无效报价)

产品/服务1: 个性化访问能力		
序号	名称	功能、性能、配置或服务要求
1	★多端访问入口	针对街道领导、街道科室人员、社区负责人、社区网格员等角色，提供不同的访问端口满足其需要的功能
2	提供独立企业端	提供企业端访问入口，允许每个企业可以查看并编辑本企业的字段属性
产品/服务2: <b>【网格员】</b> 移动端交互		
1	★提供移动端访问方式	移动端必须支持以下访问方式其中之一：app、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支付宝小程序。
2	▲移动端编辑	移动端可以编辑常用企业属性
产品/服务3: 企业基本信息管理		
1	★企业新建与删	新增企业需要确保企业信息的真实性，删除企业需要提示风险

	除	
2	★企业信息编辑	企业信息修改、更新和保存
3	★企业筛选查找	需要支持用户快速筛选出满足条件的企业，并提供统计信息
4	▲支持企业行业属性	针对不同行业的企业，在企业基础属性之外，维护特有行业属性
5	企业属性动态维护	因业务需要收集到现有企业信息之外的属性，可以选择添加到企业信息表中
6	企业属性全面性	要求供应商罗列所设计的企业属性，并表述如何满足采购方的企业服务和企业管理需求
产品/服务4: 招商（楼宇）基本信息管理		
1	★楼宇新建与删除	新增楼宇需要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删除楼宇需要提示风险
2	★楼宇信息编辑	楼宇信息修改、更新和保存
3	★企业筛选查找	需要支持用户快速筛选出满足条件的楼宇，并提供统计信息
4	楼宇招商信息	需要呈现招商相关的属性，如楼宇产权、房间占用状态、租金等信息
5	楼宇地图显示	在地图中显示楼宇位置及坐标
产品/服务5: 第三方企业信息校验		
1	★第三方企业信息数据库	使用第三方企业信息库作为校验和补充的信息源，第三方企业信息需要具有权威性，包括百度信用、天眼查、企查查等。
2	★数据映射	将第三方企业数据库中的信息准确映射到本产品对应的企业属性
3	▲信息及时更新	第三方企业数据库需要动态更新，更新频率不低于1周
4	信息更新提醒	第三方企业数据库变化后，需要提醒用户更新
产品/服务6: 企业标签管理		
1	★企业标签的创建	企业标签应符合街道日常工作实际情况，对企业做准确区分和归类
2	★企业标签的编辑和删除	编辑和删除标签时，不能影响当前基于标签的应用
3	▲标签与企业灵活匹配	企业标签可以支持多重条件计算，创建和编辑后可以实时、自动与企业关联匹配
4	基于企业标签应用	需要设计企业标签的应用场景
产品/服务7: 多维度报表统计		
1	★多样化图表呈现	至少支持饼图、柱状图、趋势图的展示
2	★灵活筛选条件	至少支持基于时间和社区的条件筛选
3	报表内容丰富	要求供应商罗列所设计的报表内容，表述报表如何满足采购方的统计需求
产品/服务8: 政策下发及智能匹配能力		
1	★政策新建及编辑	需要将政策准确转换为条件计算表达式，支持多条件自由组合，支持并且、或者、排除多逻辑运算
2	▲政策精确匹配到企业	将政策推送给最适合的企业，企业属性不同，所接收到的政策不同
3	政策筛选	基于政务实际情况将政策分类，可以快速筛选及查询到政策
4	政策灵活匹配	在政策下发到匹配条件的企业外，还可以自定义接收此政策的企业
产品/服务9: 表格在线编辑和下发能力		
1	★在线表格编辑	支持表格字段的选择，支持输入框、判断、单选、多选、时间选择等表格属性
2	★表格下发	可以选择接收表格的企业
3	表格关联政策	下发的表格填写状态影响政策的享受

4	表格与企业信息关联	表格中新增的属性可以选择添加到企业信息中，扩充企业属性
产品/服务10: 活动在线编辑和邀请能力		
1	★在线活动编辑	支持活动的创建和编辑
2	★报名查看	可以查看企业的报名参加情况
3	活动下发	可以选择活动，邀请的企业
产品/服务11: 在线审批流		
1	★支持线上审批流程	支持线上审批流程，审批流程可以在不同用户端之间实时流转，可以响应新增审批流的需求
2	支持查看政策、表格、活动的反馈情况	在政策、表格、活动截止时，可以为用户推送当前的反馈情况
3	提醒企业完成填报任务	在表格、政策截止之前，通过预警方式提醒未查看、未填写的企业
产品/服务12: 企业需求管理		
1	★企业需求反馈入口	提供企业需求反馈入口，并流转到指定人员处理
2	▲需求沟通	企业和街道负责人员可以对需求做多轮沟通，企业在需求解决后可以选择结单
3	需求分类	支持区分需求类别，约束企业需求提交提交
产品/服务13: 第三方服务能力展示平台		
1	★第三方服务能力维护	支持第三方服务能力的上下架，供应商介绍，服务内容明细
2	★第三方服务能力申请	企业可以申请第三方能力，由街道统一收集申请并协调供应商对接
3	服务评价	企业可以对使用的第三方能力做评价
产品/服务14: 权限管理与数据安全		
1	★角色区分	针对不同的用户，可以根据工作需要灵活配置角色
2	★权限设置	针对每个角色可以配置所属的权限，包括页面查看权限、功能操作权限等
3	▲数据权限	需要根据街道工作需要，严格约束每个用户的数据访问权限
4	日志跟踪	针对数据下载等重要操作，可以通过日志定位到用户
产品/服务15: 产品部署及运维		
1	★部署方式	要求采用云部署方式，数据归采购方所有
2	数据安全	供应商应确保数据应用安全性，表述所采用的运维措施方法

## 四、商务部分要求

### 1、免费维护期

供应商应确保本次采购所有项目的安全稳定的运行，并承诺提供不低于6个月免费维护服务（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免费维护期）。

### 2、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维护期内，本合同项目所有技术和发生任何非人为故障，由供应商负责系统恢复。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即时，提供问题定位的时间为2小时，小型故障恢复时间为4个小时，严重故障恢复时间为24小时内，并及时有效的提供解决方案。

2) 免费维护期内, 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服务要求, 供应商必须即时进行电话、邮件及远程网络支持, 并在2小时内反馈对需求的响应。

3) 供应商需提供定期回访服务, 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优化建议应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3、交付时间:** 要求本项目自合同正式签署生效起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

**4、培训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管理平台操作培训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课时及培训目标成果等内容;

### **5、服务保障和自罚承诺**

5.1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要求, 书面说明已对采购人的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或申明与需求的偏差和例外。

5.2 因本次项目建设所涉及的技术成果产权全部归属采购单位, 含数据所有权、软件著作权、商标权 (在合同签订到免费维护期之前申请); 项目竣工验收后, 项目所涉及的文档及上述技术成果等资产, 全部报送至采购单位统一归档。

5.3 如果发生因供应商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或者其他工作失误, 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4 如因供应商投入人员过少原因, 造成无法在承诺工期内完成服务, 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6、报价说明**

6.1 报价应包含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员、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伴随配套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同时, 还应包含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 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6.2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服务质量的理由。

6.3 供应商报价除包含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项目外还应包括保障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 对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理解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理解为准。

### **7、付款条件:**

#### **(1) 履约保证金: 不涉及**

履约保证金金额	无
缴纳方式、时间	无
退还条件	无
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退还的方式、时间	无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项目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免费维护期结束后, 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备注:**

1、本章有带星号 ( “★” ) 的内容及商务部分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不允许负偏离, 否则作为无效报价。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产品品牌或型号, 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及考量后推荐的品牌或型号, 投标人可以采用其他品牌的产品进行投标, 但是, 所有功能必须能满足采购项目整体性能的实现。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及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号:

采购人 (甲方)

供应商 (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解放号”)的招标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和服务: \_\_\_\_\_。
- 2、货物和服务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 1、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总价款为(大写) \_\_\_\_\_人民币,分项价款在乙方“投标文件价格部分”中有明确规定。
- 2、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 3、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4、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_\_\_\_\_号标的采购、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价格部分;
- 2、技术条款偏离表;
- 3、供货一览表;
- 4、交货一览表;
- 5、投标承诺/服务承诺;
- 6、中标通知书;
- 7、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投标文件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质量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以及乙方的承诺。
- 3、除特别说明外，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后\_\_\_\_，在此期间，乙方提供免费质保服务。

####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将货物和服务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采购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2、乙方交付的货物和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采购、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3、货物和服务调试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 4、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 **第七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和服务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 3、若采购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 3.2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 3.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 3.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无（若有，需填写）

##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条件：\_\_\_\_\_（详见采购文件）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解放号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货物和服务。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 4-6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 赔偿金。

## 第十一条 项目履约验收

- 1、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执行过程及完成结果进行履约验收；
- 2、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响应；
- 3、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五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交解放号存档，壹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合同见证: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资格自查表

审查项目名称	审查内容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磋商申请及声明	是否按照磋商申请及声明格式要求正确填写，是否按照要求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是否按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要求正确填写，是否按照要求签字或签章，是否按要求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是否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是否提供其身份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其他会计报表（其他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但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编制的会计报表可以不包括现金流量表（须提供中小微企业申明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是否提供与项目实施有关的相关设备购置或租赁票据，或者相关人员用工合同，或者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按要求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若有）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如未做要求，则可以不予提供。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若有）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如未做要求，则可以不予提供。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供应商单位公章	

**注：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正本（副本）

XXXXXXXXXXXX项目

## 商务部分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单位公章）

联 系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地址：\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	X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X
三、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X	
四、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的证明文件..... X	
五、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的证明文件..... X	
六、《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	X
七、《商务偏离表》 .....	X

##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格式

### 磋商申请及声明

致: XXXXXXXXX(采购人)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磋商公告, 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 决定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

据此函, 声明如下:

- 1.我方的资格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
- 2.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我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第十一条、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情形。
- 4.我方在全国范围内**未受过**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 或在全国范围内受过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已满。
- 5.我方**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 以及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6.我方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授权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未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7.我方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无夫妻、直系血亲关系**;
- 8.我方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负责人**不是同一人, 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9.我方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 10.我们的首次磋商报价为 (大写) \_\_\_\_\_元。
- 11.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我们放弃对磋商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 提交响应文件后, 不对磋商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 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 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 12.一旦我方成交, 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严格履行合同, 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货物的安装/集成、调试等工作, 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解放号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解放号工作人员和磋商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

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14.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15、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XXXXXXXX(采购人)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 (供应商住址)的\_\_\_\_\_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进行磋商报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三、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作企业）的，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法人分支机构由于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除外）；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现行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清晰，能够按规定真实、全面地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2、依法作出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会计报表（其他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但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编制的会计报表可以不包括现金流量表（须提供中小微企业申明函））等，能够清晰反映供应商的商业信誉情况；
- 3、供应商成立不满一个月或供应商提供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则可以不需要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或证明材料；
- 2、可提供与项目实施有关的相关设备购置或租赁票据，或者相关服务人员用工合同，也可以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缴纳税收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至少一个月）内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
- 2、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至少一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障缴纳清单）；
-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致: XXXXXXXXX(采购人)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 有或没有)  
严重违法记录。

(说明: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严重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 (盖章) 年月日

#### 四、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的证明文件

注: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五、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的证明文件

注: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六、《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1) 供应商需每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应先登录诚信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是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

#### 七、《商务偏离表》

###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供应商响应	偏离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供应商应在上表中明确响应文件商务部分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偏离情况，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如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则以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但该表不作为供应商对所投项目关于商务条款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正本（副本）

XXXXXXXXXXXX项目

# 技术部分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一、货物、服务或工程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X
二、成交标准响应材料	
.....	
X	
三、项目实施.....	X
四、相关表格.....	X

### 一、货物、服务或工程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各供应商根据所投货物、服务或工程实际情况以及对采购文件响应程度等进行编制相关详细说明，格式自拟。

### 二、成交标准响应材料

各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以及对本项目的理解，并结合采购文件成交标准中各评审因素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应编制评分索引表，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各方案要求、相关业绩、荣誉，以及评分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 评分索引表格式（可按需调整）

评分项目	在评分标准响应材料中的页码位置

--	--

### 三、项目实施

各供应商根据所投产品或服务实际情况，以及对采购文件响应程度编制相应方案，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安装、验收标准、货物技术资料、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方案、图纸（表）和数据等。



#### 四、相关表格（仅供参考，可按需调整或删除）

##### （一）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技术、服务条款	供应商响应	偏离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供应商应在上表中明确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或服务要求偏离情况，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如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则以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但该表不作为供应商对所投项目关于技术或服务要求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 （二）竞争性磋商主要产品一览表格式

(至少填报单价最高的两个产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或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质保年限
----	----	----------	----	-----------	------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 (三) 供货一览表格式

(含配件、备品、消耗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物1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企业名称					生产企业地址		
序号	名称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				

说明: 如果行数不够, 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 (四) 项目负责人简介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工作经验年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 (五) 技术团队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工作经验年限

--	--	--	--	--	--	--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 (六)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说明：供应商根据本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业绩情况表，并附业绩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正本（副本）

XXXXXXXXXXXX项目

# 价格部分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单位公章）

联 系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单位地址：\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一、《报价表》

### 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报价 (元)	备注
总价 (人民币, 大写)		元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 在“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栏中“是”或“否”上打“√”,评审过程中,如果小微型企业报价无法划分计算的,将不予认可。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微型企业。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 二、《分项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或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的产品	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产品	是否属于监狱企业的产品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说明: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在“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的产品”、“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产品”、“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型企业的产品”栏内,填写“是”或“否”,如果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产品报价无法划分计算的,评标时将不予认可。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是指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

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或者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但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正本（副本）

XXXXXXXXXXXX项目

## 其他部分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一、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信息查询，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有关记录截图。

## 二、附件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若有，请填写其他企业名称、企业类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 节能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五)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六) 信息安全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七)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格式 (如有需要)**

联合体共同采购协议

致: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的磋商公告,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如我方中标, 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是: \_\_\_\_\_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是: \_\_\_\_\_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住所:

住所: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八)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如有需要)**

致: 解放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

\_\_\_\_\_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 投标, 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 供应商参



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磋商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磋商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磋商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盖章）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 300	<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 300		<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 1000	<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 100	<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 200	<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 100	<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 100	<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 100	<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 100	<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 100	<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 50	<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验	≥200000		或, ≥ 10000	≥1000		且, ≥ 5000	≥100		且, ≥ 2000	< 100		或, <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 500	<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 120000		≥100	且, ≥ 8000		≥10	且, ≥ 100		< 10	或,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 10	